

# 最新环卫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检查自查工作报告(模板5篇)

在现在社会，报告的用途越来越大，要注意报告在写作时具有一定的格式。那么什么样的报告才是有效的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环卫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检查自查工作报告篇一

一、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档案安全体系建设工作会议精神 7月8日上午，在国家和省档案安全体系建设工作会议召开后，我局立即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传达了国家档案局局长杨冬权及省档案局局长于佩常的重要讲话，领会“建立确保档案安全保密的档案安全体系”这一战略部署的重大决策和重要意义，对会议提出的意见和要点做了讨论。

五营区档案局始终把确保档案安全问题摆在重要位置，局长王瑞玉在学习会上强调，一要把档案安全体系建设与档案资源体系建设、档案利用体系建设放在同等位置，档案资源是基础，档案利用是服务，档案安全是保证，要认真抓好落实，在实践中不断研究、解决新情况、新问题。二要强化责任，健全制度。要重新修定局馆安全工作各项制度，强化安全责任意识，安全问题无小事，做好安全工作是称职，做不好将免职。三要加强检查，互相监督，有效控制不安全因素。要以认真负责的态度，随时发现安全隐患，形成全局馆一盘棋，把不安全因素排查掉。

## 二、加强档案安全意识和档案设施建设及安全管理

我局十分重视档案安全工作，实行安全领导负责制，在今年刘义权同志先进事迹学习活动开始后，更加加强了对档案安全、保密工作的领导，建立完善了档案管理负责制，明确各

项职责，将档案工作落到实处，并开展了档案工作自检自查。

1. 对档案保管情况进行了自查。通过自查，档案检索工具齐全，目录登记与档案实体相符，无缺件、缺页情况，档案装具符合档案安全要求。

2. 对档案库房情况进行了自查。库房温湿度符合档案保护要求，消防设施完备（监控设备已向区政府申请资金安装），修改并完善了库房安全制度。继续实行档案专人保管，专人查阅，集中归档，认真执行《档案库房管理制度》、《档案保管保密制度》、《档案鉴定销毁制度》、《档案查阅利用制度》、《档案管理人员岗位职责》等相关制度。并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要求认真落实整改。

3. 对档案利用安全进行了自查。成立了以战线副区（局）杨军为组长，档案局局长王瑞玉为副组长，科室人员为成员的五营区档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档案利用工作中的鉴定和审批进行管理和监督。

4. 档案馆建筑面积及技术防范。购买了清华紫光档案库房安全保护智能化综合管理系统软件。现档案库房面积不足，拟申请中央和省级财政拨付经费500万元建设五营区档案馆，现正在前期准备工作运作中。

5. 国家重点档案抢救和保护情况。投入资金6千元，对文档、科档进行了抢救和修复。

6. 对档案安全管理进行了自查。严格按照《档案工作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和《档案馆防治灾害工作指南》等要求，制定了《五营区档案局（馆）安全工作应急预案》，并将责任落实到人，并签订了安全保密责任状。继续加强工作人员的岗位职责的建设，贯彻执行《档案法》以及国家有关档案工作的方针政策，定期做好档案工作的法规、制度、规定的宣传工作，增强单位各工作人员的档案意识。依照相关法规，切

实加强对文件材料收集和鉴定销毁工作的监督、检查和管理，使我局的档案管理更趋合理化、规范化、科学化。我们制定并实施了较为有效的措施：一方面，加强对归档文件材料的保管以及保密力度，由档案人员统一集中管理，任何个人不得擅自挪用，凡涉及保密的文件资料，认真做好传阅和保存工作；另一方面，做到以人为本，努力提高档案管理人员的业务素质，我单位每年都订阅相关的档案刊物，积极参加档案专业技术和业务知识培训。积极做好档案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保证为志办各项工作提供优良的服务。严格按照保密法和档案法管理档案，保证档案的安全和利用。

7. 抓好汛期档案安全工作。为切实做好汛期档案安全保管工作，我局采取三项措施做好汛期档案安全工作。一是加强档案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建立完善档案管理负责制，保障档案安全工作顺利开展。二是制定应急预案。在即将进入汛期之即，制定了《五营区档案局档案安全应急预案》，完善汛期档案安全处置措施。三是对重点单位开展档案安全排查。特别是对地处低洼处、房屋简漏等存在安全隐患的档案室进行了实地查看，确保档案得到安全保管。

通过此次自检自查，我单位领导和档案工作人员，增强了档案安全意识，牢固树立了安全防范意识，并在检查中进一步消除了安全隐患。今后，我单位将继续按照此次检查的精神和要求，把档案安全体现在实际工作中，落在实处，认真的坚持下去，时刻确保档案的安全和完整。

## 环卫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检查自查工作报告篇二

1、师生按时返校情况。各校都能及时召开班子会议、班主任会议、全体教职工会议，安排部署各项开学工作[]20xx年2月12日，各校全体教职工都能按照教育局要求，正式到校上岗开展形式多样的集中备课，签到考勤规范。学生都能于2月20日及时返校，按时上课，开学规范有序。

2、收费公示情况。学校严格执行上级有关文件规定，认真做好春季开学收费工作，设立收费公示牌，按标准收费，有专人负责本校收费公示栏的制作和维护，并接受社会监督。

3、规范办学行为方面。各学校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规定，实行就近入学，按时开学，依规收费，杜绝乱办学、乱办班现象；按照一教一辅，学生自愿订评议教辅，不存在乱订教辅现象。建立有完善的留守儿童档案。

4、后勤保障情况。学校网络、多媒体设备、智慧学校设备及相关应用系统、在线课堂设备、教学终端等各种教学设施设备及相关生活设施设备经过检修维护，饮食、住宿、水电暖等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到位，教材按时到校，教材和教辅材料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没有非评议教材进校园。

5、学校各功能室维护使用情况。各功能室整洁有序、窗明几净，无卫生死角，建立健全功能室管理使用制度，有完整的功能室使用记录，有完整的功能室使用课程表。

6、文明创建工作情况。各学校文明创建工作都能有序开展，图片、资料整理规范完整。围绕文明创建工作开展了一系列活动：围绕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利用重大节庆日，设计、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注重教育教学活动和团队活动的有机结合，充分调动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重视校园绿化、净化、美化和人文环境建设情况，努力创设良好的育人氛围和环境，围绕文明校园的“六好”制定出具体的实施方案，开展系列活动，围绕“我的中国梦、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美德少年评选”广泛开展教育活动等。

7、校舍隐患排查情况。各校建立有校舍安全年检制度，经常性开展校舍安全隐患排查，各级各类学校d级危房基本全部拆除。

8、学校安全工作情况。各校都能利用开学第一课、开学典礼

等对学生集中安全教育，内容包括交通安全、消防安全、食品安全、防毒品侵害、防传销、防电信金融诈骗等，开展学生心理、行为咨询和矫治教育，加强食品安全和卫生防疫工作，不断完善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和食堂就餐环境。

9、校园欺凌工作治理情况。各校都有实施方案和应急预案，都能开展以校园欺凌治理为主题的专题教育，建立了学生欺凌防治工作长效机制，每月都上报具体情况。

1、部分学校仍存在卫生死角。虽然大部分学校都能及时组织师生大扫除但有些学校仍存在卫生死角等，学校美化亮化需进一步加强。

2、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完善。阜阳二中综合楼至今未能投入使用。阜阳七中没有学生运动场地，泉北中心校、中市中心校受校舍场地限制功能室少，各项社团活动不能合理有效开展。北京路一小的操场需要整修，民族幼儿园的门头需要整修。泉北小学是借校址办校，无活动场地，无功能室，无法开展各种活动及校兴趣小组活动。

3、教师缺编情况严重。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存在教师缺编情况，不能按国家要求配足配齐教师，如二实小缺教师50名，海亮上府分园、金色港湾幼儿园共缺教师14名，范庄小学6个班只有9名教师，姜堂中心校、苏集等各中心校也存在不同程度上的教师缺编或结构性缺编问题。

4、大班额情况依然存在。大班额集中分布在城区及镇上中心学校，短期内未有明显改善，教育资源均衡有待进一步加强。

5、学校安全保障有待进一步加强。有些学校存在安全隐患，如九中存在危化品、区直幼儿园校园上空有高压电线等。

6、收费不够规范。部分学校在财务管理方面存在不足，如苏屯中学教辅材料收费台账混乱。苏屯中学收费公示张贴不够

规范。苏屯小学宣传栏内容、标识牌破损严重，未能及时更换。二实小的收费公示栏没有在显著位置，北京路一小、三里小学、二实小教辅材料公布不具体。北京路一小公示中作业本费小学10元，应不包含1、2年级等。

7、学校设施设备需及时配置和更新。如阜阳七中没有实验仪器设备，部分学校多媒体、实验仪器设备陈旧，图书短缺等。

8、部分学校周边存在违规补课和小饭桌行为。

1、对于个别学校存在卫生、安全问题，学校应及时组织相关人员清理卫生死角、排除安全隐患，确保学校干净、安全、舒适，为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

2、针对学校收费公示不够规范问题，建议学校应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加大文件学习力度，按要求在醒目位置张贴收费标准，及时更新宣传收费栏内容，有专人维护，接受社会监督。

3、针对教育发展不均衡、“择校热”等问题，建议通过裁撤并学校进一步整合资源，加大对农村学校的投入力度，以集团化办学等模式不断缩小校际差距、均衡教育资源等。

4、针对“大班额”、基础设施需要完善等问题，建议不断加大资金、用地上的投入，根据实际需要新建、改扩建学校，以提供足够的学位满足入学需求。同时应不断加快在建项目实施进度，完善已有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应充分发挥学校少年宫、功能室作用，避免造成已有资源浪费。

5、针对教师缺编问题，建议加大教师招聘力度，不断需要通过统招、选调、回籍等方式补充教师数量，同时建议学校应积极创造条件留住教师，给予教师更多物质上的保障和精神上的关怀。

6、对于部分学校周边存在违规补课和小饭桌行为。建议相关部门严查严管，严禁教师私自补课，乱办小饭桌，切实保证学生安全，减轻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

7、对于部分学校电脑、电路、监控、网络设备陈旧老化或损毁问题。建议学校和相关部門及时更新设备，添置器材，确保教学和管理正常运行。

## 环卫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检查自查工作报告篇三

我市在本辖区内从事粮食收购活动的经营者数有215个，其中：政策性粮食委托收储库点数26个。从10月至12月底，开展专项检查16次，出动检查人员383人次，检查粮食收购主体数155个，占总数72.1%。实施责令改正处罚2例，暂停收购资格8例，罚款1例，罚款金额1000元。

从检查情况来看，各辖市、区粮食部门对今年的秋粮收购工作十分重视，在仓容、资金、器材、人员等方面都做了充分准备，收购库点在收购场所公示稻谷收购品种、质量标准 and 收购价格，收购者的收购行为趋于理性，晚粳稻收购价格一般在每百斤142-145元左右，比去年的收购价格有提高，收购质量也好于去年，没有发现有压级压价或抬级抬价以及拒收农民交售的符合质量标准粮食等行为；收购组织和服务工作做得比较到位；粮食经营者按照统计制度要求建立粮食购销经营台账，并定期向所在地县级以上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报送购销数据和有关情况；各级涉粮管理部门加强配合协作，切实履行粮食收购市场监管职责，形成监管合理，市场收购秩序井然。

1、加强领导，高度重视。各级粮食行政管理部门高度重视，成立秋粮收购专项检查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负责，充分发挥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加强与价格、工商等部门，联合开展检查，形成监管合力。11月9日，市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开展秋粮收购市场监管和政策执行情况联合督查的通知》明传电

报，全面部署秋粮收购市场监管工作。市政府高度重视今年的秋粮收购工作，副市长亲临收购现场，检查指导工作，召集协调粮食、工商、物价、质监等部门，要求在各自工作范围内履行职责，共同做好今年秋粮收购市场监管工作。

2、制定方案，细化职责。根据省局要求，各地粮食部门及时制定本地区秋粮收购检查工作方案，细化工作要求，增强检查方案的可操作性。在这次专项检查中重点把握三个方面：一是对粮食收购资格和收购行为进行检查，规范收购行为；二是对收购企业执行收购价格和粮食质量标准进行检查，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三是对收购企业执行统计制度情况进行检查，杜绝虚报、瞒报、拒报统计数据等现象发生。各地在检查中，注重加强内部协调，职能处室分工协作，各司其职，提高行政执法效能。

3、加强协调配合，强化市场监管。11月20—21日，市粮食局副局长、市物价局副调研员带领由粮食、物价、工商、质监部门组成的两个联合检查小组，对五个辖市、区秋粮收购市场监管和政策执行情况进行联合督查。这次督查内容包括：一是检查收购资质资格情况；二是检查收购价格执行情况；三是检查收购行为规范；四是检查收购者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情况。各辖市、区在当地政府的领导下，利用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联席会联合监管机制，充分发挥职能部门的作用，加强市场监管，确保政策执行到位。针对今年秋粮收购的特点，粮食、物价、工商、质监等涉粮管理部门，根据各自的职能，重点围绕市场秩序和政策执行情况，加强常态化巡查。通过强化监管，进一步增强各粮食收购者的政策法规意识，对无资格、无证照入市收购，扰乱市场秩序的，进行了严肃的查处。扬中把工作重点定位在打击非法收购上，强化对“两桥一渡”的设点监管力度，统筹安排机关工作人员，充实监管一线，加强与公安、工商、物价、质监等部门联动巡查，严防非法收购控制粮源外流，市场收购秩序良好，粮食收购进度快、质量好，价格合理，在全市保持领先水平。

4、认真实施，注重实效。各地在检查中，一是严格按照执法程序，先下发检查通知或检查方案，履行告知义务；二是坚持服务教育为主、行政处罚为辅。寓为企业服务于行政执法之中，坚持“首次违规不罚”的规定，本着对农民利益负责，对秋粮收购企业负责的态度，合理合法地运用好处罚自由裁量权；三是规范使用行政处罚文书。我们按照省局要求规范文书制作，完善监督检查工作档案，做好现场笔录和检查日志，发现的各类涉粮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肃查处，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信息录入监管对象信息库。

在这次秋粮专项检查中，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少数企业收购现场价格和质量标准公示项目不够规范，收购按质论价和扣量执行不够严格；二是由于粮食收购企业烘干设施不足，粳稻收购水分偏高，既影响粮食收购进度，又存在储存安全隐患；三是少数企业未能及时提供计量器具在有效期内的检定证书；四是收购资金供应滞后，特别是今年粳稻扩储资金和粮食部门自主经营的资金难以满足企业收购的需要；五是粮食经纪人在收购农民粮食占有重要份额，其收购价格、质量和结算等行为仍需进一步引导和规范。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各地都及时向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进行了通报，要求引起足够重视。对个别企业依法按照情节的轻重做出责令整改、罚款和暂停收购资格的处罚。同时，加强宣传引导，加强协调沟通，稳定市场预期，理性收购，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强市场监管，加快秋粮收购入库，特别是要保证地方储备粮轮换计划的按时完成，努力为xx年市场物价稳定和粮食市场宏观调控打下坚实的基础。

## 环卫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检查自查工作报告篇四

检查各单位发票都有专人保管，领、用、存的情况比较清楚，发票的开具基本规范，按规定建立了发票登记制度，并向税务机关报告发票使用情况。

(一)非法购买、使用假的发票□xx市正和饭店、正和川菜馆，两纳税人均系个体工商户，由同一业主张和经营，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方式。为隐瞒经营收入，业主张和非法购买假50元版“安徽省xx市服务业有奖定额发票”22本，将其中两本在正和川菜馆使用，实际使用85份，隐瞒营业额4250元。李世虎，个体运输业主，市交通运输服务公司(现并入长运恒大公司)经营。年6月至年7月，共为铁道战备舟桥处xx机运公司提供运输劳务223800元。年4月与机运公司结算时提供两份假《安徽省公路货运运输统一发票》，发票号：0016887、0191912，发票金额分别为28500元、23000元，隐瞒运输营业额51500元，少缴地方各税3399元。

(二)不按规定开具发票，隐瞒收入。一些核定征收纳税人通过不开发票不人为减少核定营业额，少缴税款。如□xx市正和饭店主管税务机关核定其年1-8月月营业额12600元，9-12月月营业额20xx0元；年1-6月月营业额20xx0元，7-12月月营业额25000元。经查实，年7至12月实际营业额为365111元，年6至8月实际营业额115865元。所查实的9个月中，税务机关核定的营业额为175200元，实际营业额为480976元，实际营业额是核定额的2.7倍。少缴地方税费17577.53元。

(三)房屋租金收入不开发票偷税。房租收入不是纳税人的主营业务收入，一些纳税人长期出租房产不开具发票，不计入收入总额。如□xx市富甸园饭店，该纳税人是一个人独资企业，主要经营为住宿、餐饮服务、零售。经查，该户出租门面房取得收入165400元，未按规定开具发票，少缴营业税、房产税、个人所得税等地方税54658元□xx市兴荣贸易公司招待所出租门面房采取同样手段少缴营业税、房产税等地方税41468元。还有些餐饮企业承租房屋后以出租方的消费与租赁费对抵，双方均不开发票，承租方少缴服务业营业税，出租方不缴租赁业营业税、房产税，造成双方偷税。

(四)发票填写不规范的情况较普遍。大多数纳税人发票填写

不规范。如付款单位填写不全或不填，发票项目填写错误，不按规定时限、顺序填开，少量发票大写未填，开票人只写姓不填名等等痼疾依然存在。

(五)接受的发票不规范。有些纳税人自身开具的发票比较规范，但对取得的发票审核不来，一些不规范的入账现象普遍。如某旅行公司费用支出中有白条停车费、收据矿泉水、收据导游费；营业成本中列支的住xx是销售货物统一发票，购买的帽子款为送货单据等。

xx年10月10日，由市局征管科牵头，稽查局组织20个检查组对全市(含当涂县)100多户纳税人发票使用、管理情况进行了突击检查，查处各类违章纳税人25户，除2户交当涂县处理外，对其他23户纳税人予以罚款36572元。

1、印花税申报不足。很多企业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未按规定申报缴纳印花税，共查补印花税3万多元。

2、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不足。一是少数企业对个人所得税扣缴认识不足，认为全年平均每月达不到标准就不扣；二是大多数企业对工资以外的收入部分在计算个人所得税时不计入，如用现金发放的防暑降温费、值班补助费、加班费等，显然造成代扣不足；三是少数财务人员对个人所得税政策理解不透，造成少代扣。

3、车船使用税申报缴纳不足。一些运输企业在车辆“大吨小标”重新核定吨位后，未按照新吨位申报缴纳车船使用税。

4、水利基金，特别是职工个人水利基金缴纳不足，很多企业的财务人员都能把收入部分的水利基金如实申报缴纳，但对职工个人水利基金往往未代扣代缴。

经过近几年的多次发票专项检查，纳税人规范使用发票的意识较以往有了很大的提高。针对此次发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提以下几点建议：一要继续加大规范使用发票的宣传辅导。二要加大发票违章行为的打击力度，特别是对那些非法购买使用假的发票的行为要予以严厉处罚。三要加大日常纳税服务。如使用税控装置后的定额发票管理与缴销、运输车辆“大吨小标”重新核定后的车船使用税管理等。四要在日常征管中加强对企业取得发票审核，督促财务严格把关，使纳税人自觉拒绝不规范发票。

## 环卫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检查自查工作报告篇五

“双减”专项督导坚持“目标引领、问题导向、统筹推进、注重实效”工作思路，充分发挥市级督导专班统筹协调和督导“利剑”作用，由市教委有关领导任组长，组织市级“双减”专班成员单位、市教委相关业务处室，以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40余人，分别赴相关区开展实地督导。督导组通过听取区政府汇报、查阅资料、召开座谈会、实地考察学校、进班听课、随机访谈师生家长等形式详细了解情况，深入中小学24所，召开座谈会40余场，与近百名区、校同志座谈、访谈，查阅档案资料近400百卷。在综合分析基础上，形成对各区督导检查反馈意见和整体情况督导报告。

8区政府高度重视“双减”工作，将“双减”作为重大政治任务 and 民生工程，坚持党委领导、政府统筹，在贯彻落实“双减”工作决策部署、统筹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和校内提质增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等方面，结合实际、扎实工作，推动“双减”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 （一）加强统筹，区级专班有效运转

各区将“双减”工作纳入20xx年度重点任务，成立区级专班集中办公，制定“双减”方案，建立工作推进机制，积极推进“双减”工作落细落实。东城、海淀等区专班强化党政同责，由区委书记、区长任双组长，靠前指挥部署。朝阳、丰台等区细化组建预付费资金管理专班、机构风险防控处置专班、

综合执法专班、防范裁员风险专班，通过联合会商、约谈、调查和执法，跨部门工作机制运转顺畅，形成强大“双减”工作合力。通州、顺义等区压实属地职责，充分发挥街乡(镇)网格管理优势，包片落实到人，实现对培训机构动态密切监管。

## (二) 健全机制，校外培训治理阶段成效明显

各区坚持“治乱、减负、防风险”“改革、转型、促提升”工作主线，全面启动机构摸排巡查，有序推进“线下”复课，从严治理无证机构，全力抓好风险防范处置，目前“双减”工作运转良好，整体情况平稳有序。朝阳、海淀等区率先成立校外培训科，创建“五员”管理模式、采取“资金监管+智慧监控”“学区专干+协同监管”“大数据预警+精准稳企帮扶”等措施强化日常监管和风险防控，监管力量和手段有效加强。西城区实施复课机构“教学常态每日打卡”制度。通州等区建立复课机构教师、课程、收费情况台账，精准监管培训机构。密云、顺义等区率先落实资金双重监管，有效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确保“控人控钱控风险”。丰台等区坚持党建引领，实现学科类培训机构党组织建设全覆盖，建强基层战斗堡垒。

## (三) 多措并举，有效促进学校教育减负提质增效

各区压实学校主体责任，严格规范教育教学秩序，狠抓课堂教学质量，强化作业统筹管理，努力提升课后服务供给水平。东城、密云等区扎实推进学校干部教师交流轮岗，促进教育质量与队伍质量双提升。朝阳区加强顶层设计，实现全区同年级周课时总量统一、教学进度统一、命题难度统一。顺义区将作业设计纳入教研体系。海淀区建立作业总量审核监管和定期评价制度，形成“海淀优秀学科作业案例库”。西城区充分整合党员干部、区属少年宫、科技馆及优质社会资源，提供“点单式”课后服务，教育部高度肯定，正式发文作为“双减”典型案例在全国推广。通州区面向不同群体学生

分层次课业答疑，不断提升课后服务质量。

#### (四) 强化执法检查，推动工作落实

各区完善日常执法检查工作机制，积极推行部门协同综合执法，通过日常巡查、执法检查、专项视导、督导检查等方式推动双减工作落实见效。东城、朝阳等区制定执法预案，执法手段前移，实现规范执法。西城区24小时监控舆情，强化重点地区巡查处置。通州、密云、顺义等区建立“违规案件线索移转”机制。海淀等区加大违法违规打击力度，利用通报、立案、处罚等方式有效发挥震慑作用，通过严格执法狠抓工作落实。

#### (一) 区委区政府对“双减”工作组织领导、统筹协调仍不到位

一是部分专班尚未形成工作合力。部分成员单位对“双减”工作的复杂性认识不足，解决新问题的主动性、积极性还不够，工作中存在等靠思想，尚未形成工作合力。

二是执法检查缺乏统筹。各区部门联合执法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执法资源统筹整合力度不够，执法队伍建设有待加强。不同部门对机构分别单独执法检查，相关情况未能部门间充分共享。

#### (二) 区级“双减”专班工作机制、治理举措有待完善

一是部分区专班工作规范性不强。二是部分区工作底数不清。三是部分区无证机构治理力度仍需加大。四是对培训机构整改转型相关措施跟进不够及时。部分区对于培训机构进一步整改和转型发展缺乏深入研究和指导，针对存在问题缺乏有效应对措施，相关程序不明。

#### (三) 对市级“双减”精神宣传贯彻仍不到位

区级对“双减”政策宣传引导不够。区级官媒、官微正面宣传引导作用发挥不够，针对干部教师的思想动员和具体指导还不足。部分区对政策制度落实、体制机制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深入研究不够，出台政策不细、不实，存在机械照搬市级文件要求的情况。部分制度措施和做法针对性不强，对学校政策指导导向性不强，整体上宣传引导仍不到位。

#### (四) 区教育行政部门对学校指导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加强

课后服务工作落细落实仍不到位。截至9月15日，个别学校课后服务尚未正式启动，仍处于前期调研准备阶段；部分学校虽然已经启动服务，但是内容单一、水平不高，课后服务内容可选择性不足，对学生的吸引力不强。对课后服务保障尚不充分。

##### (一) 要进一步加大统筹力度，提高专班工作规范化水平

各区政府要持续加大区级专班统筹力度，进一步统一各部门思想认识，强化专班成员单位主责意识，充分发挥区级专班统筹谋划、联合作战的优势，完善专班运行各项机制，细化任务措施，统一工作标准，推动各部门主动作为、攻坚克难，综合运用法治手段、行政监督、金融管控等有效措施，全面提升校外治理效能。

##### (二) 要进一步完善联合执法机制，强化执法结果运用

要完善联合执法程序，细化教育、市场监管等部门案件移送流程，加快建立数据共享机制，探索建立大数据治理模式，切实加强执法有效性、针对性。要加强对检查结果的运用，对发现的问题要有明确的处理结果和追踪记录，避免只查不处。要加强教育部门自身执法队伍建设，严格工作标准，强化执法保障。

##### (三) 要进一步加强工作研判，提高风险防控工作水平

要对培训机构加强分类研究，对于异地经营、混业经营等可能存在政策风险的情况，专班各成员单位要提前谋划联合应对，切实加强对培训机构事中事后监管。要加快推进无证机构清零，持续完善“一企一策”风险防控方案，梳理风险机构台账，做好机构退费等纠纷处置方案。要加大政策宣讲力度，细化完善工作机制，做好培训机构整改转型服务与指导，积极解疑释惑，主动回应社会关切。

各区要结合区域实际，加快细化完善区级“双减”政策支持保障体系。要充分发挥教研体系支持作用，规范学校教育教学秩序，帮助学校提高教育教学水平。要抓实抓细课后服务，在实现课后服务全覆盖基础上，指导学校根据城乡差异、学校差异、学段差异，丰富课后服务资源，提升课后服务质量和水平。要充分统筹挖掘各方资源，在人、财、物等方面形成保障合力，为学校“双减”工作提供有力支持。